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

聯絡人：林曉韻

聯絡電話：(02) 2774-7320

傳 真：(02) 8773-4154

受文者：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【代表人：許慶雲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證投字第1040015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申請合併所經理之「德盛安聯多元計量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並以「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存續基金，「德盛安聯多元計量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消滅基金乙案，准予照辦，並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5條規定公告並通知存續基金及消滅基金受益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公司104年4月24日德盛字第1040000280號函及附件辦理。
- 二、請於基金合併作業完成後5日內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7條規定檢具相關書件報本會備查。

正本：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【代表人：許慶雲】

副本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15/05/08
15:52:28
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